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文件

陕路发〔2016〕56号

---

## 关于周雄等 23 人具有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 任职资格的通知

各单位：

根据《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认定周雄同志具有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批复》（陕交函〔2015〕1149号）及《陕西省交通运输厅关于郝红艳等 103 人具有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的通知》（陕交函〔2016〕87号），集团公司以下 23 人具有工程师专业技术职务任职资格。

周 雄	李 琼	冯澎波	田小东	陶继升	任雪能
何小武	白 瑞	郑 敏	刘建锋	姚永乐	高志宵
程汇滨	陈慧琳	邵 波	韩 君	程伟辉	方朝刚

马迎生 毛汉青 白 桦 韦援伟 石 雷

以上人员任职资格时间从 2015 年 12 月 24 日算起。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 5 月 23 日

---

抄送：公司领导，各部门，人力资源部（二），档（二十五）。

---

陕西路桥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

2016 年 5 月 23 日发

共印 42 份